

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甬石化区政〔2015〕19号

宁波石化开发区管委会关于立即组织开展 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的通知

各局（办）、直属各单位，驻园区各职能部门、园区各企业：

为深刻吸取天津“8·12”危化品爆炸等典型事故教训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，切实提升园区本质安全管理水平，经研究，决定立即在园区开展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。现制定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、李克强总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

积极落实8月15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、8月14日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紧急会议和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全面开展危化领域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紧急通知》、《宁波市油气等危险化学品罐区专项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结合“百日维稳攻坚大会战”，根据园区实际，采取企业自查、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机构专业检查、政府综合督查的方式开展本次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，以全面摸清园区各企业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，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彻底排查整治重大安全隐患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发生，促进石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二、重点检查内容

（一）危险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使用企业

1. 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管理制度、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和执行情况；
2. 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的配备情况；
3. 从业人员安全教育情况；
4. 工艺、设备、安全事故（事件）管理情况；
5. 现场安全管理、运行情况；
6. 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；
7. 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登记、查验情况；
8. 按照相关规定是否制定应急预案、配备应急器材及安全

防护用品;

9. 防雷、防静电、防爆电气等安全设施定期检验检测情况;
10. 危险化学品仓库、罐区的安全管理情况;
11. 特种设备、压力容器的运行、定期检验检测、登记情况;
12.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。

(二) 一般工贸企业

1. 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管理制度、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和执行情况;

2. 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的配备情况;
3. 从业人员安全教育情况;
4. 企业仓库安全管理情况;
5. 特种设备、压力容器的运行、定期检验检测、登记情况;
6.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。

(三) 在建工程

1. 施工许可证、安全生产许可证取得情况;
2. 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;
3. 安全培训制度建立及开展情况;
4. 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开展情况;
5.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情况;
6. 应急救援预案制定情况;

7. 特种设备、压力容器的运行、定期检验检测、登记情况;
8.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(一) 动员部署和自查自纠阶段(8月13日-8月25日)

1、各相关部门要按照本方案要求,加强组织领导,在调查摸底基础上,制定实施方案,细化工作要求。

2、各企业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等有关要求,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,认真开展自查自纠,必须做到“三个一”即“开展一次全员的专题教育培训、开展一次全覆盖的隐患排查和开展一次应急演练”,对排查出的隐患要列出清单,建立台账,制定整改方案,落实整改措施。

(二) 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机构检查阶段(8月15日-8月25日)

委托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机构开展专项检查,重点检查企业工艺生产过程、现场作业安全管理等专业内容。

(三) 分组督查阶段(8月15日-9月10日)

1. 根据“分级分类、突出重点”原则,按分组开展安全督查,重点检查企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规范标准等情况。对非法经营、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、有重大安全隐患且难以整改到位的

企业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从严从重处理，做到“四个一”即“开展一次全域安全隐患排查行动；专家组开展一次石化生产储运企业大走访行动，为企业问诊号脉开药方；第三方进行一次全方位的安全生产大抽查工作；安监部门对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一次直查快查，一旦发现问题从重处罚”。

2. 采取“四不两直”的方式，对重点单位实施暗查暗访，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，推动大检查行动扎实深入开展。

(四) 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委办督查阶段(9月10日-9月30日)

在企业自查、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机构检查和相关部门督查的基础上，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委办将对本次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情况进行抽查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(一) 在宁波石化开发区管委会领导下，成立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领导小组(见附件1)，下设办公室负责承担日常的组织协调工作，办公室设在安监局。

(二) 成立四个小组开展本次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(见附件2)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切实增强忧患意识

要充分认识本次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树立“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”的红线意识、底线思维，做到警钟长鸣。当前正值高温、汛期，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易发，各相关部门要清醒认识当前依然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，切实提高开展专项行动重要性的认识，要认真汲取天津滨海新区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，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主要领导亲自研究、亲自部署，以“三严三实”作风狠抓专项行动，切实通过专项行动推动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措施的落实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

各相关部门要切实增强做好检查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落实责任，要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法、重实效”的要求进行严格检查，做到一个企业不漏、一个隐患不漏。对违法典型案件在新闻媒体上予以公开曝光，使安全检查收到良好社会效果，确保园区可持续稳定发展。要严格督促企业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安全操作规程，确保安全投入、领导带班、安全管理、技术装备、教育培训、应急管理等措施真正落实到位。

（三）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

各相关部门、各企业要加强值班、值守，要进一步落实领导带班制度，明确值班、值守职责，对重点区域人员进出要逐一核

实登记，从组织领导、指挥协调、事故预警、应急处置、人员物资准备等方面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，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强化科学施救措施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报送

各检查组及时汇总工作信息，及时报送。于每周五下午 15:00 前，汇总本周隐患排查整治及工作情况，并报送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委办。

- 附件：1. 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领导小组名单
2. 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分组表

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5年8月15日

（联系人：王能杰，电话：86665961，传真：86665072）

附件 1

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 领导小组名单

- 组 长：胡祖友 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常务副主任
- 副组长：周少华 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- 吴存康 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- 方安兴 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- 席伟达 党工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- 应日捷 党工委委员、纪检组组长
- 金志浩 管委会副巡视员
- 组 员：徐继伦 副总经济师
- 王金达 党工委（管委会）办公室主任
- 陈志红 投资合作局局长
- 杨玉彬 经济发展局（统计局）局长
- 蒋永定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
- 胡海钟 建设管理局（规划分局）局长；
- 赵振福 财政办公室主任
- 杨儿芬 审计局局长
- 郑亚夫 监察室主任
- 缪德武 行政服务中心主任
- 励振华 社会事务管理中心主任
- 徐华明 党工委（管委会）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
镇海区公安分局石化区派出所所长
- 龚云锋 镇海区环境保护局石化区分局局长

附件 2

宁波石化开发区安全生产全域大检查分组表

检查分组	检查区域 或类别	牵头领导	组 长	组 员
第一组	岚山、湾塘、 俞范片区	胡祖友	蒋永定	安监：王轶炯*（664408） 章黎笋 陈义权 环保：胡鹏辉 质监：张盛坚 第三方：繁安公司
第二组	蛟川片区	周少华	肖代福	安监：邹国斌*（658111） 胡乾明 王能杰 宣大玮 经发：陈雷 环保：孙建 质监：郑志操 第三方：繁安公司
第三组	在建工程	吴存康	胡海钟	建设：刘文龙*（671052） 卢传俊 周立科 环保：陈俊武 质监：吴钰峰 第三方：守安公司
第四组	澥浦片区	方安兴	吴江	安监：吴定淼*（662337） 乐毅 陈武威 经发：郑旭 环保：唐宇航 质监：鲍东旭 第三方：繁安公司

- 备注：1、具体检查时间由各组组长根据实际情况确定；
2、社会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安排车辆；
3、*为联络员，负责安排线路，提前通知企业和相关人员。

抄送：宁波市政府办公厅，宁波市安委办。

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8月15日印发
